



## 关于出庭的有益提示



出庭会使人感到困惑和胆怯，对此我们理解。我们希望上述提示有助于您为出庭之日作好准备。

- **准时到达** – 至少在预定的法庭听证会开始前15分钟到达。若您不按时出庭，将对您的个案做出裁定，而不听取您的意见；也有可能取消为您的举行的听证会。
- **作好托儿安排** – 一般情况下，不允许儿童进入法庭。请在出庭日期之前事先作好托儿安排。
- **携带有关文件** – 在到达法庭之前，应认真检查所有必要文件。携带收入证明，以及托儿费和医疗保险凭证。
- **衣着得体** – 应按照招聘面试时的衣着标准来选择出庭时所穿的衣装。
- **关掉手机** – 在法庭内应关掉手机和所有其他电子设备。
- **做好在法庭待一整天的准备** – 有时候法庭因举行多个听证会而十分繁忙。因此应做好思想准备，在法庭待一整天。
- **尊重法庭** – 您将有机会向儿童赡养事务专员陈诉情况。这是您说明个人情况的机会。切勿直接对另一当事方加以评论，也不要打断其他人的讲话。

您务必按时出席预先安排的听证会，这十分重要。儿童赡养事务律师并不代表任何当事方。除了您本人与您的律师以外，任何人都不可在法庭上作您的代表。

每一个法庭都有一位家庭法协调员，负责提供儿童赡养信息，并免费帮助家长获取和填写法庭要求的表格。在国际计算机网站上载有联系信息，网址是：[www.courtinfo.ca.gov/selfhelp/lowcost/flf.htm](http://www.courtinfo.ca.gov/selfhelp/lowcost/flf.htm)

关于法庭听证会的详细信息，请打电话询问，电话号码是：  
(866) 901-3212；TTY专线号码是：(866) 399-4096